2025年国际志愿者日主题活动暨全国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现场交流活动展示展演项目合同

采购人（或称甲方）：中共南通市委社会工作部

成交供应商（或称乙方）：南通广播电视台

签约地点：南通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江苏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2025年国际志愿者日主题活动暨全国志愿服务“四个100”先进典型现场交流活动展示展演项目单一来源采购结果及单一来源谈判文件，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活动主题

汇聚志愿力量 共建美好社会。

二、时间地点

拟于2025年12月4日下午，在江苏省南通市南通大剧院举办。

三、参加活动人数

约260人。

四、合同金额：925000.00元（人民币大写：玖拾贰万伍仟元整）。包含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租赁、活动组织、活动宣传等)。

五、活动内容

乙方所提供服务应包括如下活动内容：

（一）现场交流发布活动

主要包括典型展演、信息发布、现场访谈、视频展示、现场连线、观众互动、集体宣誓等形式，时长约100分钟，兼具思想性、艺术性与感染力。

（二）场外展示交流

举办配套展示活动，以特色市集的方式，展示志愿服务项目。

六、宣传服务

1. 协调中央主要新闻媒体做好宣传服务。

2. 中社部部属媒体做好宣传服务。

3. 协调中央网信办对活动消息稿进行全网推送。

4. 江苏省、南通市等地方电视台对活动进行录播。

七、乙方服务内容

1. 乙方提供高清转播车全程录制展演活动约 100 分钟，并在官方媒体上全程网络直播。

2. 乙方提供约 100 分钟活动全程视频剪辑包装在省市电视台等相关媒体上展播。

3. 乙方制作全国志愿服务“四个 100”先进典型南通市风采展示宣传片，片长 3-4 分钟，包含赴海安、如皋、如东、崇川拍摄 10 名典型代表，撰稿拍摄制作后期剪辑包装成片并官媒发布。

4. 乙方制作南通江海志愿服务主题宣传视频，时长 4 分钟左右，要求体现南通国际志愿服务要素，包含撰稿拍摄制作后期剪辑包装成片并官媒发布。

5. 乙方提供活动现场布置采访间，单独采访嘉宾艺人不少于 6 人，制作短视频不少于 6 条以上。

6. 乙方提供全程跟拍央视拍摄活动，并制作短视频不少于 4 条以上。

7. 乙方负责所有嘉宾及艺人（约 14 人）的妆发以及普通演员妆发（约 40 人）。

8. 乙方负责活动中四个仪式环节设计策划、道具制作等。

9. 乙方做好活动的宣传，短视频、新闻跟踪宣传、活动宣传，微信推文等不少于 5 条。

10. 乙方设计策划场外 2 个国学文化互动体验区，每个体验区 30 ㎡左右，要求包含中医养生文化互动和汉服体验，体验区布展符合志愿服务元素并且有互动性。

11. 其他与本活动有关的工作。

八、付款方式：本项目服务费由中央社会工作部与中共南通市委社会工作部在合同履行完成验收通过后 10 个工作日内共同支付到账。中央社会工作部支付 70 万元整；余款由中共南通市委社会工作部支付。

九、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3.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3)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4)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十、不可抗力

（一）本合同约定的不可抗力因素是指甲乙双方任何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不可预见的、遭受影响的一方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并对本合同的履行产生影响的事件（如火灾、地震、洪水、战争等）；

（二）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甲乙双方受该事件影响下的合同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引起的延误期内将暂停履行；

（三）乙方遭受不可抗力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供有关政府机关或证明单位出具的不可抗力因素证明；

（四）在不可抗力发生时，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

通知甲方。除非甲方书面另有要求，乙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合理的方案履行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它事项；

（五）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约，双方应就履行本合同或变更终止本合同达成协议。

十一、其他事项：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在履约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当事人双方向南通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协议双方代表签字、盖章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日期：2025.12.2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日期：2025.12.2

合同专用章

合同专用章